

# 铁岭县熊官屯镇卫生院门诊就诊流程

## 医师接诊和处理

- 1、认真听取病人叙述病情，仔细地询问病史，然后进行详尽的体格检查，规书写门诊病历，做出初步诊断，并提出治疗意见。
- 2、对病人的病情能够一次完成诊断的，给予诊疗方案、处方及相应处置。
- 3、如需对病人做其他项目的检查，应开具检查申请单，并告知其注意事项及检查地点。各项检查完成，病人持结果回诊室后，经治医师根据报告结果综合分析进行诊断，并开具处方或治疗单等。
- 4、复诊病人，尽可能安排由原接诊医师接诊。
- 5、在接诊过程中医师“按相关规定”签署“疾病诊断证明书”，并留存根。
- 6、病情不宜在门诊治疗的病人，及时收住院。

## 交费

- 1、接诊医师（告知）病人持检查、化验等项目申请单到收费处交费。
- 2、收费人员接受病人缴费单并唱收接手的金额数，按药品、检查、治疗等项目实行划价和收费一次性完成，收费处接受病人处方或治疗单，同时唱收收费金额。
- 3、给病人打印收费凭据及价格清单。

## 五、检查和治疗

- 1、让病人凭检查、化验等项目申请单和收费凭据到相关的科室进行检查。
- 2、当时或当日能出检查结果报告的，告知病人等待时间，取得报告再回诊室；不能当日出检查结果报告的，让病人在规定时间到检查地点或门诊部报告单统一发放处，经过验看病历后领取报告单，然后到诊室继续就诊。

## 六、发药

门诊药房实行大窗口或柜台式发药。根据情况，可实行独立发药（收方、配方、核查、发药一人完成）或协作发药。（一人负责收方、配方，另一人负责核对发药）。病人持处方和收费凭据到门诊西药/中成药房或中草药房取药，

发药人员告知用药方法及注意事项。

## 门诊就诊流程

